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4月11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14年4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到7人。董事潘庆华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董事沈利华先生代为出席和表决。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维金先生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的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陈文森、李有星、周亚力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》。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01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经过审计，公司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,160,690,697.58元，较上年同期上涨1.34%；利润总额亏损98,067,781.80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82,106,907.32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4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5）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2013年公司利润总额亏损98,067,781.80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82,106,907.32元。

由于公司当年亏损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4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6）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未来三年（2014年-2016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【2013】43号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取消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2~2014年）》并制定《未来三年（2014-2016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李维金、罗颜斌、贝念娇回避表决，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4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7）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第二、三、四、五、七、九、十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，提议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4年4月25日的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39）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